

证券代码：002236

证券简称：大华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6-041

##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减资公告

**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**

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2025年4月8日、2025年4月2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、2024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，用于依法注销减少注册资本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5）。

截至2026年4月17日，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成，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7,493,500股。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，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已于2026年4月23日办理完毕。本次注销完成后，公司总股本由3,286,755,574股减少至3,269,262,074股。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9）。

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、2026年5月15日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。鉴于17,493,500股回购股份已完成注销程序，公司总股本由3,286,755,574股减少至3,269,262,074股，公司注册资本相应由3,286,755,574元减少至3,269,262,074元。

由于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导致公司股本和注册资本减少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，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，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。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，本次回购注销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。本公司各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，应根据《公

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的有关规定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要求，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5月16日